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门市地尔汉宇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地尔汉宇（300403）
保荐代表人姓名：黄钦	联系电话：010-65051166
保荐代表人姓名：龙亮	联系电话：010-65051166

一、 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无
2、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12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2
（2）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5

项目	工作内容
(3)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无
5、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1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6、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4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无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无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1
(2) 培训日期	2017年10月25日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本次培训主要介绍了： 1、学习证监会2017年第5号公告《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决定》； 2、学习证监会2017年第9号公告《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

项目	工作内容
	3、信息披露的注意事项； 4、内幕交易相关概念及相关规定； 5、结合近期资本市场典型监管案例，对焦点问题进行介绍。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洗碗机用洗涤循环泵项目建设进度落后于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建设进度。	已就上述募投项目建设进度较慢的情况与公司持续进行沟通，建设进度落后的主要原因在于施工及规划许可取得时间推迟导致建设项目开工时间延期（项目已取得施工及规划许可证，已正式动工），进而导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延迟。目前项目基建工程已基本完工，正在进行水电气的安装，同时正在筛选相关生产设备。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石华山、梁颖光、郭丽华、吴格明、郑立楷、高勤、马俊涛、吴杰、池文茂、林卫文、江门市地尔汉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王浩、区智明、杨文蔚、王伟、何富昌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相关承诺	是	不适用
2、郭丽华、吴格明、郑立楷、高勤、马俊涛、吴杰、池文茂、林卫文、梁颖光、石华山、胡欢关于股份转让、委托管理、回购、减持等的相关承诺	是	不适用
3、江门市江海区神韵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周原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金泽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马春寿、郭林生关于股份转让、委托管理、回购、减持等的相关承诺	是	不适用
4、石华山、梁颖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	是	不适用
5、江门市地尔汉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石华山、王浩、杨文蔚、区智明、吴格明、郑立楷、高勤、马俊涛、吴杰、郭丽华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相关承诺	是	不适用
6、石华山及江门市江海区神韵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关于员工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7、江门市地尔汉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未发生变动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未出现所述情形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门市地尔汉宇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黄钦

龙亮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